

证券代码：301002

证券简称：崧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07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田年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晓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谭周旦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崧盛股份	指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崧盛	指	广东省崧盛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崧盛投资	指	深圳崧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崧盛信息	指	深圳崧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崧盛管理	指	深圳崧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证汉德	指	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证夏德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证夏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美浓资产	指	浙江美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才三号	指	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三号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小担创投	指	深圳市中小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平川投资	指	深圳前海平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会	指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高工产研 LED 研究所（GGII）	指	深圳市高工产研咨询有限公司旗下的 LED 产业研究平台
本次发行	指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
SMT	指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的缩写，即表面组装技术或表面贴装技术，是电子组装行业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
PMC 部	指	PMC 为 Production material control 的缩写，即生产物料控制。PMC 部为生产及物料控制部门，负责生产计划制定、生产进度控制，以及物料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工作
MOS 管	指	MOSFET，是金属（Metal）-氧化物（Oxid）-半导体（Semiconductor）场效应晶体管的简称，或者称是金属-绝缘体（Insulator）-半导体，是生产 LED 驱动电源零部件
EMC	指	Electro Magnetic Compatibility 的缩写，即电磁兼容性，是设备或系统在其电磁环境中符合要求运行并不对其环境中的其他设备产生无法忍受的电磁干扰的能力

CCC 认证	指	CCC 为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 的缩写，即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是中国关于安全合格的一项强制性认证要求
FCC 认证	指	FCC 为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的缩写，即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根据美国联邦通讯法规规定，凡进入美国的电子类产品，都需要进行电磁兼容认证，要求通过 FCC 的认可，属于美国强制性认证
CE 认证	指	CE 为 Conformance Européenne 的缩写，CE 认证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有关于安全合格的一项强制性认证要求，是电气产品进入欧洲市场的通行证
BIS 认证	指	BIS 为 The Bureau of Indian Standards 的缩写，即印度标准局，其颁发的 ISI 标志是产品符合印度标准的标志，属于印度强制性认证
KC 认证	指	KC 为 Korea Certification 的缩写，为韩国国家统一认证标志，是韩国关于电气用品安全进入韩国市场的一项强制性认证要求
SAA 认证	指	SAA 为 Standards Association of Australian 的缩写，即澳大利亚标准协会。进入澳大利亚市场的电器产品必须符合 SAA 认证，属于澳大利亚强制性认证
UL 认证	指	UL 是美国安全检测实验室公司（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的缩写，为美国产品安全认证的权威机构，相关产品认证为美国市场公认的产品安全认证标准，属于非强制性认证
TUV 认证	指	TUV 为 Technischer Überwachungs-Verein 的缩写，即德国技术监督协会，为德国官方授权的政府监督组织，由其进行工业设备和技术产品的安全认证及质量保证体系和环保体系的评估审核，是目前欧洲最大的跨国性第三方认证机构
ENEC 认证	指	ENEC 为 European Norms Electrical Certification 的缩写，即欧洲标准电器认证，是欧洲安全认证的通用标准
Class P 型 LED 驱动电源	指	Class P LED Driver Program，为 UL 推出的过热保护型 LED 驱动器认证方案，通过 UL 认证的 Class P 型 LED 驱动电源将被列名为 UL Listed 产品。该类别的 LED 驱动电源因电路设计或带有保护组件，能使安装的灯具产品具有过热保护功能，进而消除火灾或电击的危害，允许和其他 Class P 型 LED 驱动电源互换，而无须再提交重新认证灯具产品的申请，减少评估项目与认证流程
EVT	指	Engineering Verification Test 的缩写，即工程验证测试
DVT	指	Design Verification Test 的缩写，即设计验证测试
PVT	指	Pilot Verification Test 的缩写，即小批量试产
IQC	指	Incoming Quality Control 的缩写，即来料质量控制
IPQC	指	InPut Process Quality Control 的缩写，即生产过程质量控制
TQC	指	Total Quality Control 的缩写，即全面质量控制
QA	指	Quality Assurance 的缩写，即质量保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崧盛股份	股票代码	30100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崧盛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osen Electronic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osen Electron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田年斌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晓琴	吴婵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第四工业区 A3 栋厂房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第四工业区 A3 栋厂房
电话	0755-29596655	0755-29596655
传真	0755-29358816	0755-29358816
电子信箱	investor@sosen.com	investor@sosen.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第四工业区 A3 栋厂房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4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第四工业区 A3 栋厂房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4
公司网址	www.sosen.com
公司电子信箱	investor@sosen.com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工商注册情况未发生变更。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经公司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就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公司章程》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3,905,351.64	268,793,928.13	10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951,315.42	40,175,160.44	7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5,536,421.25	39,220,410.92	6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205,712.96	35,333,817.59	-18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0.57	6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	0.57	6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4%	14.79%	4.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01,841,540.26	543,598,624.29	12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5,366,637.64	332,217,967.39	142.42%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9,896.7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22,057.9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808.4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964.6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2,040.15	-
合计	6,414,894.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主要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围绕深耕十年的LED驱动电源产品领域，紧跟下游LED照明应用技术和发展趋势，现已形成“植物照明+工业照明+户外照明”的三大应用领域产品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产品领域极具竞争力的供应商品牌之一。

公司产品主要供应下游LED照明生产厂商用于制造中、大功率LED照明产品，终端产品主要应用于城市路桥、高速公路、隧道、机场等大型户外LED照明设施，以及工业厂房、仓库等工业LED照明设施，近年来公司凭借先发业务布局优势在LED植物照明领域形成了较为突出的市场地位，成功打造了公司业务的新增长点，并不断向智慧照明、UV照明等新兴应用领域布局拓展，实现产品应用的价值延伸。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所主营的LED驱动电源产品主要是与LED光源、壳体等配套组合成为LED照明产品，其主要功能是把外部电源供应转换为特定的电压电流以驱动LED照明产品发光并进行相应的控制。LED驱动电源是LED照明产品的核心部件，对LED照明产品实现发光和控制功能，提升发光效率，控制系统功耗，保证产品的稳定、可靠和长使用寿命起关键作用。

目前，公司LED驱动电源产品涵盖10W-760W功率区间的范围，按产品的功率范围划分，可以分为大功率、中功率和小功率三种类型。根据产品应用领域的不同，公司LED驱动电源产品分为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户外LED驱动电源、工业LED驱动电源以及其他LED驱动电源产品。

（1）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

公司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产品，主要应用于植物工厂、温室补光、育苗工厂、园艺照明、药用植物栽培、植物保护等LED植物照明设施。公司于2018年起前瞻布局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业务，凭借突出的先发布局优势，围绕快速发展的LED植物照明应用，公司现已形成了VP系列、M系列、VA系列、LV系列等多个植物灯专用电源明星系列产品，具备转换效率高、发热量低、输出电流精度高优质性能，可实现高效节能、植物补光强度稳定等功能，可支持多台电源并机调光实现集中控制，同时大部分畅销产品具备调光关断、多段定时调光、智能自动补光、自适应功能、软启动等智能调光功能，满足植物生长过程中节律调节需求，可自适应于植物生长光周期。

装配公司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产品的终端应用项目包括多个模块化植物工厂应用、育苗植物工厂应用、无人化植物工厂应用等。

（2）工业LED驱动电源

公司的工业LED驱动电源产品，主要应用于工厂车间、仓库、矿井、矿场、场馆等室内工矿（商业）照明设施，主要为中、大功率产品。公司的工矿照明驱动电源专为工业照明设计，具有多国的市场认证，其中部分机型拥有北美UL的Class P认证，在灯具获得认证之后，客户可自行更换同规格且有UL认证的Class P型LED驱动电源，无需再次进行灯具报备认证手续，为灯具客户节省了认证成本、缩短了认证周期，具有突出的产品优势。

装配公司工矿LED驱动电源产品的主要代表性终端应用项目包括“美国Pactiv加州仓库工矿灯项目”、“马来西亚KVC汽车公司工矿灯项目”、“俄罗斯圣彼得堡厂房工矿灯项目”等。

（3）户外LED驱动电源

公司户外LED驱动电源产品，主要应用于公路灯、隧道灯、高杆灯、投射灯等大型户外功能性照明设施，以大功率和中功率产品为主，少量的小功率产品主要应用于园区内小路灯、隧道灯等小型户外照明设施。公司户外照明驱动电源产品种类

丰富，能满足市场主流户外照明灯具的需求，可以稳定运行于高温、低温、雨雪、风沙、雷击、盐雾等各种复杂的户外自然环境，公司部分产品还兼具可编程智能控制、多种智能调光的功能。

公司户外LED驱动电源产品在海内外户外功能性照明市场具有广泛的应用，装配公司户外LED驱动电源产品的主要代表性终端应用项目包括“北京大兴国际机场路灯项目”、“广深高速深圳段路灯项目”、“深圳市东部过境隧道灯项目”、“湖南常德沅江隧道工程项目”、“重庆市合川城区路灯项目”、“重庆渝中滨江路沿线路灯项目”、“宁夏贺兰县城区路灯项目”、“武汉市东湖开发区路灯项目”、“美国Oreilly汽车停车场高杆灯项目”、“巴拉圭Ruta 3号路路灯项目”、“加拿大维多利亚加油站灯项目”、“智利圣地亚哥机场高杆灯项目”等。

(4) 其他LED驱动电源

依托公司自主掌握的LED驱动电源核心技术和基于LED照明的驱动电源业务基础上，公司产品还包括应用于景观亮化、LED显示等领域的其他LED驱动电源产品。装配公司其他LED驱动电源产品的代表性终端应用项目包括“莫斯科preobraszkov广场8号景观亮化项目”、“莫斯科列宁库尔斯克街景观亮化项目”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通过了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的认定，秉承技术创新持续驱动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研发战略，设立伊始专设技术中心平台，坚持以“研发+质量+服务”三位一体的产品服务宗旨，历经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形成了公司“预研一代、研发一代、生产一代”的产品研发路线，建立了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原则”的研发理念，致力于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的设计研发和技术突破，持续实现产品的低耗高效、高可靠性、长寿命的卓越品质。

公司构建了以技术专家委员会为前瞻指导、以研发部、验证部和工程部为实施主导的科学、高效、专业的研发组织架构，实施各环节的专业化分工，在长期的研发实践过程中，建立了一套科学高效的研发管理体系。公司产品的研发流程分为产品企划阶段、产品设计阶段、产品验证阶段和产品试产阶段。具体包括：

(1) 产品企划阶段

产品企划阶段主要包括研发需求的提出、评估及立项，由业务部、研发部、技术支持部共同主导。

研发项目包括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确定可预研的新项目、基于原有成熟项目更改的衍生项目以及根据市场调研或客户需求提出的新项目。新研发项目的提出需要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经营指标要求、产品发展规划、目标市场、订单预测等情况。由业务部、技术支持部收集市场信息及客户需求，根据市场调研结果进行分析和总结，提出新的需求设想，出具《新产品开发市场评估报告》后交由研发部组织开发需求评审，进行可行性分析评估。评估通过后报总经理审批。研发部根据批准的评估报告进行技术评审并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书》，经总经理最终批准后，提交项目立项申请。项目立项通过后，由项目管理工程师负责项目任务分解及进度计划安排，项目负责人负责进行初始物料成本预算。

(2) 产品设计阶段

产品设计阶段包括总体方案设计、图纸设计、工艺评审、器件选型和样机制作及调试，由研发部主导进行。

研发项目进入设计阶段后，项目工程师根据产品技术要求完成总体方案的设计，规划结构、PCB的设计要求，形成产品技术参数。结构工程师据此进行结构图纸设计；PCB工程师进行PCB图纸设计，并组织项目工程师、项目负责人对产品设计工艺进行优化及评审。器件工程师根据产品需求对器件进行选型，并评估器件的可靠性及通用性。样机组根据设计要求进行样机制作，项目工程师对样机进行调试及优化验证。

(3) 产品验证阶段

产品验证阶段主要包括设计验证、工艺评估及不合格项评估等环节，由验证部主导、工程部协助完成。

设计验证环节，验证部根据产品规格、技术参数、规范标准等要求对产品设计进行验证，并出具测试报告，确保产品符合技术性、安全性、可靠性等标准。工艺评估环节，工程部进行样机评估，确保产品的生产性、可维修性、工艺的合理性。不合格项评估环节，验证部根据测试报告，组织测试工程师、项目工程师、研发经理评审测试不合格项结果，确定整改方案；项目工程师进行不合格对策，实验验证后送验证部确认，如确认合格关闭不合格项，如有最终不合格项需由总经理批准。

(4) 产品试产阶段

产品试产阶段主要包括试产准备、小批量试产、试产验证测试、试产过程管控及试产总结等环节，由工程部、验证部主导进行。

试产准备环节包括试产前评审和试产物料备料，试产前评审目的为确定是否存在试产风险，由PMC部负责试产备料工作。试产准备工作完成后，由工程部实施试产，并对试产过程实施全程管控，主导试产过程出现的问题识别、反馈、分析及组织解决。其中，设计问题由研发部跟进改善，工艺问题由工程部跟进改善。改进后再次进行评审，确定是否需要进行二次试产。试产完成后，工程部提供试产样机至验证部进行验证测试。

首次生产完毕后，工程部对试产过程出现的问题进行总结并出具试产总结报告，组织评审，确定并跟进落实改进方案。直至需改进问题全部改善后，再次对试产改进情况进行试产总结评审，最终确认试产结果及量产可行性评估。

2、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是MOS管、变压器、IC（集成电路）、电容、电感等电子元器件，以及PCB板、底座和面盖结构件、灌封胶等相对大宗的材料器件。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采为主、适量储备为辅”的采购策略，实行以采购部为主导，PMC部、业务部、品管部、研发部、验证部、财务部协同完成的采购模式。

(1) 供应商选择和管理

为了确保外购生产物料符合“适质、适量、适价、适时、适地”的要求，满足或服务于公司生产的需要，公司制定了规范的供应商管理程序，对供应商进行评鉴工作，只有合格供应商的产品才能作为公司生产物料的供货来源。

供应商的评审由采购部组织品管部及相关部门共同完成。采购部负责收集供应商合法合格性、市场信誉度、生产管理、质量管理、技术水平、测试标准、产品价格及交期等方面的基本信息资料，并对交期、价格、配合度等进行评价。品管部负责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产品技术、生产设备、生产工艺、产品质量等的评价。必要时，经初审合格及总经理审批后可组织开展实地评审。评审达标后，供应商发出样品，交由研发部、验证部进行样品确认、可靠性验证，经检验评估合格后录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并与其签订相关协议。

公司对供应商管理制定了定期考核制度，对供应商的表现设置了品质、交期、价格与配合度四个维度进行每月统计、跟踪和评价，根据考核结果对供应商进行评级，并实施差异化奖惩措施，对连续三次评级结果不合格的供应商，将取消其供应商资格。

(2) 采购需求提出及确认

公司PMC部、业务部根据客户订单需求、产销会议讨论结论等情况提出采购需求，由生产计划人员开具《物料需求表》并交由总经理签核后，传达至采购人员；采购人员负责根据材料规格、交期、数量等情况进行询价、比价、议价等程序，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报价单制定《采购单》，报价单和《采购单》经采购部经理及总经理签核后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

采购订单执行后，采购人员负责对采购料件进行跟催，为供应商排定交期，对采购物料交付延期的风险进行管控，并及时反馈给生产计划人员等相关部门，以及时作出生产、出货的安排。

(3) 验收入库及结算

公司采购物料验收由采购人员、质检人员、收货人员三方同时在场完成。收货人员负责检查供应商提供的发票、送货单、出厂检验报告等资料是否齐全，核查送货单内容信息是否填写完备，并对送货单与采购单、实物进行核对和点收。质检人员按照供应商提供的各项技术指标或按照招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指标、功能和检测方法对采购物料进行检验和验收，由品管部严格按照合同的品名、规格、型号等逐项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对验收合格的物料，由仓库人员入库，品管部出具的验收报告作为验收依据报送采购部和财务部。

采购部存档订单并由财务人员核对账目后，依据《采购单》上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

3、生产模式

公司自主组织生产，生产计划主要采取“以销定产”模式，少量为备货生产。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和销售预测情况，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进行生产计划、调度、管理和控制。

公司的生产活动主要由业务部、PMC部、制造部、品管部、仓储部等共同完成。PMC部根据业务部提交的订单需求，结合公司的库存情况和现有产能负荷情况，负责制定生产出货计划；同时制造部会结合需求变化和实际排产情况及时调整生

产计划，保证整体生产的稳定性。制造部负责具体执行计划部制定的生产计划，按照工程部制定的产品设计和工艺流程进行生产，对生产过程实施管理，控制生产过程的质量，发现并跟进处理生产异常情况，并随时反馈生产进度，以满足产品交期要求。公司品管部负责生产全流程的质量管理、质量检验、质量监督，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要求。仓储部负责成品的验收入库。

4、销售模式

基于产品高度定制化的行业特点并结合公司主要市场和客户的需求特点以及公司经营策略，公司产品销售采取直销模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以内销为主，少量产品销往印度、越南、美国、哥伦比亚等境外地区。公司内销客户采购公司LED驱动电源后，其进一步生产的LED灯具产品中，有较大部分的产品系用于出口，其终端市场以欧美发达国家和地区为主。

公司的销售活动主要由业务部负责，研发部、制造部负责协助完成。业务部负责与客户的商务接洽，包括客户询价、建立客户档案、明晰合作模式、确认订单需求等，并将客户需求分别提交至研发部和制造部；研发部进行订单技术评审，制造部进行订单排产评审，并将评审结果反馈至业务部。对于未通过订单技术评审的订单，业务部及时与客户协商并说明原因；对于研发部和制造部评审通过的订单，业务部再次与客户确认产品型号、报价等信息，向客户提供样品，并与客户签订合同后完成生产订单转换。生产发货后，业务部负责后续客户的货物签收确认、协助提供发票开具信息、收回货款等，并在订单完结后负责售后管理。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新增长点LED植物照明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先发优势明显驱动业务规模持续扩大

2020年以来，LED植物照明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2020年全球LED植物灯具市场规模超过30亿美元，中国LED植物灯具出口金额超过5亿美元，同比增长超过4倍。进入2021年，LED植物照明延续快速增长态势，下游订单需求持续旺盛，基于LED植物照明的广阔市场前景，海内外下游照明灯具厂商积极布局LED植物照明，从而为应用于LED植物照明的大功率LED驱动电源行业创造了强有力的市场条件。

针对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领域，公司于2018年前瞻性进行了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产品的研发布局，于2019年推出了可专用于LED植物照明的系列产品，从而在2020年LED植物照明兴起并快速蓬勃发展之际率先抓住了市场发展机遇，形成了突出的市场先发优势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发挥在LED植物照明应用领域的产品、市场和品牌优势，驱动了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

2、LED照明整体行业“刚需”拉动力强劲，新兴应用市场拓宽行业空间

随着LED照明产品技术的不断快速进步，产品技术性能、能效比和经济性价比进一步提高，LED照明全面替代传统照明的趋势不断增强，市场渗透率不断提高，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拓展，中、大功率LED照明产品市场及其配套的驱动电源产品的市场需求持续强劲，全行业出口需求迈向历史新高。2020年，虽受到“新冠病毒疫情”的短期不利影响，但中国照明全行业出口呈现逆势增长，全年出口总额首次突破500亿美元，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的统计数据，2020年中国照明全行业累计出口额为525.88亿美元，同比增长15.7%，其中，LED照明产品全年累计出口额为355.94亿美元，同比增长17.9%，均创下了自2016年以来的最大涨幅记录。2021年以来，中国照明全行业出口继续再创新高，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的统计数据，2021年上半年，中国照明产品出口总额为290.81亿美元，同比增长达49.85%，其中LED照明产品出口额209.88亿美元，同比增长达50.83%，照明产品出口总额和LED照明产品出口额双双刷新了照明行业上半年出口的历史记录。

另外，近年来行业新兴市场应用领域不断拓展，植物照明、智慧照明、UV照明等新兴市场正日益为行业带来新的增长空间。同时，随着LED芯片和光源技术的快速更新迭代，LED照明产品和配套驱动电源产品的市场需求和市场机遇也因产品更新换代而不断增多。

3、受益于有利的市场发展竞争环境，公司持续发挥头部竞争优势把握市场机会

LED照明产品和配套驱动电源产品的技术升级和迭代较快，市场机遇活跃，并且行业竞争壁垒较高，总体竞争环境相对有利，这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市场需求和竞争环境。此外，由于海外疫情影响，国内制造业对他国的替代转移效应持续放大，中国制造在全球出口份额中占比进一步提升，且报告期内，在整体制造业面临上游原材料供应紧张环境下，市场资源趋向于向头部企业聚拢，为具备较好的规模实力、产能供应实力、资本充足实力以及品牌影响力的优势企业创造了良好的市场机遇。

公司作为国内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领域极具竞争力的供应商之一，业务聚焦深耕十年，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品牌知名度及行业地位进一步提高，市场影响力扩大，公司持续发挥在技术和产品、研发、生产制造、精细化管理和团队等方面的优势，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高效的市场响应、生产执行和产品交付能力，不断把握市场机会，产品订单增多，推动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

（四）所属行业的基本情况

1、LED驱动电源所主要配套的LED照明行业概况

公司所主营的LED驱动电源产品作为LED照明产品的核心部件，主要是与LED光源、壳体等配套组合成为LED照明产品。一般情况下，LED驱动电源在LED照明产品的整体成本中占比约为20%-30%；在中、大功率LED照明产品的整体成本中占比相对较高。公司所主营的LED驱动电源产品行业和市场需求的发展状况主要受LED照明行业发展状况的影响。LED照明行业的发展总体有以下几个特点：

（1）国内外LED照明产品替代传统照明产品的市场渗透率不断提升，总体市场规模较大，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随着LED芯片技术和制程持续更新迭代，LED照明产品的发光效率、技术性能、产品品质、成本经济性不断大幅提升；再加上产业链相关企业和投资不断增多，LED光源制造和配套产业的生产制造技术不断升级，终端产品规模化生产的成本经济性进一步提高，目前LED照明产品已成为家居照明、植物照明、户外照明、工业照明、商业照明、景观亮化、背光显示等应用领域的主流应用，LED照明产品替代传统照明产品的市场渗透率不断提升，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①全球LED照明加速渗透，市场规模快速增长

受益于全球各国政策的推广和支持，LED市场发展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全球范围内LED照明渗透率呈现加速增长态势。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截至2018年末全球LED照明渗透率已达到45.3%。

全球LED照明渗透率进一步提升的同时，全球LED照明市场规模亦呈现出较快增长的良好态势。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2018年全球LED照明产值规模达到6,010亿元，同比增长12.1%；2019年全球LED照明行业产值规模有望达到6,620亿元。

②国内LED照明渗透率领先全球，国内及出口市场需求持续扩大

根据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CSA）的统计，中国LED照明产品国内市场渗透率（LED照明产品国内销售数量/照明产品国内总销售数量）由2012年的3.3%快速提升至2018年的70%，远超全球平均水平。

中国是LED照明产品最大的生产制造国，随着国内LED照明市场渗透率快速攀升至七成以上，LED照明已基本成为照明应用的刚需，国内的LED照明市场规模呈现出较全球平均水平更快的增长势头。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中国LED照明市场产值规模由2015年的2,596亿元增长到2018年的4,155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6.97%，增速高于全球平均水平。

（2）中国是全球LED照明产业链的主要聚集地，海外市场需求空间广阔

从产品供给角度，中国是全球LED照明产品产业链的世界工厂，是LED光源、驱动电源和LED应用产品在全球市场的主要供应国。由于境外LED照明产品的市场渗透率仍处于相对较低水平，海外市场需求的潜在空间仍非常广阔。

作为LED照明产品最大的出口国，在全球范围LED照明加快渗透及市场需求加快扩容的趋势下，中国的LED照明行业的出口市场具有广阔的市场需求空间。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中国LED照明产品出口总额从2015年的102.29亿美元增长到2018年的210.42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27.18%。2019年受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中国LED照明产品出口市场有所下滑，但随着中美贸易关系出现缓和，LED照明出口需求总体呈复苏趋势。2020年，虽受到“新冠病毒疫情”的短期不利影响，但中国照明全行业出口呈现逆势增长，全年出口总额首次突破500亿美元，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的统计数据，2020年中国照明全行业累计出口额为525.88亿美元，同比增长15.7%，其中，LED照明产品全年累计出口额为355.94亿美元，同比增长17.9%，均创下了自2016年以来的最大涨幅记录。2021年以来，中国照明全行业出口继续再创新高，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的统计数据，2021年上半年，中国照明产品出口总额为290.81亿美元，同比增长达49.85%，其中LED照明产品出口额209.88亿美元，同比增长达50.83%，照明产品出口总额和LED照明产品出口额双双刷新了照明行业上半年出口的历史记录。

(3) LED照明产品相关技术的更新迭代速度较快，再加上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拓展，更新换代的增量市场以及新领域应用市场不断增多，市场活跃程度较高

近年来，LED芯片技术和制程、LED光源制造和配套产业的生产制造技术更新迭代迅速。以LED光源为例，常用LED光源其发光效率由早期2004年、2005年约40-60lm/W的水平，发展到现在可以达到190lm/W的水平。随着产品技术的持续更新迭代，更新换代的增量市场持续增多，创造了充分活跃的市场机会。

同时，LED照明产品相比于传统照明产品，具有发光效率和能效比高、稳定耐用、可调光、更易于智能控制等特点，除传统的照明应用领域之外，植物照明、智慧灯杆、UV LED、可见光通信等新兴应用领域也不断增多，其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宽，正日益带来新的市场需求增长点。

(4) 在不同的市场细分领域，市场渗透率和市场竞争呈现出一定的不同特点

在市场渗透率方面，在室内照明应用领域，LED照明的大规模应用起步较早，产业成熟度相对较高，LED照明应用相对于传统照明产品的市场渗透率相对较高。而在植物照明领域、户外功能性照明领域以及工业照明领域，LED照明应用的市场渗透率仍相对较低。

在市场竞争格局方面，在LED照明各主要细分市场中，主要面向家居照明、商业照明、景观亮化的中小功率LED照明领域，由于行业的进入门槛相对较低，市场参与者众多，行业竞争相对激烈，市场利润空间相对较小。相对而言，主要面向户外照明、工业照明的中大功率LED照明领域以及背光显示等专业性LED照明领域，行业的进入门槛相对较高，同时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市场的利润空间相对要大一些。

2、公司所处LED驱动电源行业的发展现状和未来趋势情况

(1) LED驱动电源行业发展概况

LED驱动电源产业主要配套应用LED照明产业，其市场需求和产业竞争格局呈现出与LED照明产业相应的特点。

①国内LED驱动电源市场持续较快增长

在下游LED照明应用市场的快速增长推动下，国内LED驱动电源的市场需求也呈增长趋势。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我国LED驱动电源产值由2015年172亿元增长至2020年的279亿元，预计2021年有望达到292亿元。

伴随着LED照明市场的持续快速发展，国内LED驱动电源市场成长空间广阔。

②中国LED驱动电源产值占据全球首位，未来仍有提升空间

作为全球LED照明产品的生产基地，中国同时也是全球LED驱动电源产业的聚集地。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2015年中国LED驱动电源产值规模为172亿元，占全球LED驱动电源产值规模288亿元的59.7%；2020年中国LED驱动电源产值规模为279亿元，占全球LED驱动电源产值规模378亿元的73.8%，2015-2020年期间中国LED驱动电源产值在全球市场占有率提升了约14个百分点。

随着中国制造在全球疫情对其他国家的“替代效应”的进一步凸显，全球LED照明制造产业继续向中国转移，未来中国LED驱动电源产值在全球的占比有望再进一步提升，这将进一步拉升国内LED驱动电源制造产业的市场需求。

③在不同的市场细分领域，市场渗透率和市场竞争呈现出一定的不同特点

在市场渗透率方面，目前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所主要匹配的植物、户外和工业LED照明应用的市场渗透率仍相对较低。未来，随着植物、户外和工业LED照明应用市场渗透率的上升以及新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潜在市场需求的增速会相对较快。

在市场竞争格局方面，由于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主要配套用于植物照明、户外照明、工业照明等LED照明领域，产品在恒压、恒流技术方面，在高可靠性和安全性和应对恶劣应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较高，同时植物照明对光谱可调、精准控光、转换效率等性能指标要求更严格，其技术壁垒和行业相对较高，其市场集中度和行业利润空间也相对较高。

(2) 公司业务主要细分领域之一——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的发展现状和未来趋势情况

相对于传统灯具的植物照明或自然光照环境条件，LED植物照明具有光谱可调、高效节能、发热量低、波长类型丰富等突出优势，能够更好地匹配植物生长所需的光照强度、光质、光效及光周期，可大幅缩短种植周期，实现单位面积的产量倍增，加上移动植物工厂、模块化植物工厂等新型现代种植科技的应用推广，使得蔬菜瓜果等普通作物在严寒酷暑地区的种植成为现实，有效解决了粮食紧缺地区的种植问题，不断打破植物种植在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因此在粮食生产、果蔬培育、花

卉种植、药用植物栽培等种植领域具有广泛的应用。

由于LED植物照明广阔的应用前景，随着光谱技术的突破并日益成熟，加之不同植物光配方的发布，使得LED植物照明得以产业化应用，在全球疫情带来的粮食危机、海外工业大麻合法化、能源补贴政策改革等一系列的催化因素下，LED植物照明自2020年起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态势。

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数据，2018年中国LED植物照明灯具产值规模达到17亿元，同比增长31%；2019年中国LED植物照明灯具产值规模达到21亿元，同比增长23%。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2020年全球LED植物灯具市场规模超过30亿美元，中国LED植物灯具出口金额超过5亿美元，同比增长超过4倍，未来市场仍然存在广阔的增长空间。

目前，LED植物照明领域在全球的市场渗透率仍处于相对较低的阶段，传统照明灯具在植物照明领域的存量市场正在加快替换为LED植物照明，海内外植物照明发展迅速，日本、美国、荷兰等海外市场需求广阔，国内植物照明亦在快速发展，中国布局LED植物照明的企业正逐步增多，国内植物工厂建设数量正在加速扩增。

未来，随着全球人口的持续增长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全球及中国的粮食生产及需求仍将继续稳定上涨，同时现代设施种植业的进一步发展，以及家庭园艺种植的需求增长，LED植物照明在种植领域的应用场景日益丰富，未来广阔的存量替换市场和增量市场的双重推动将为应用于LED植物照明的大功率LED驱动电源行业创造强有力的市场条件。

（3）公司业务主要细分领域之二——工业LED驱动电源行业的发展现状和未来趋势情况

近年来，工业生产领域面临降低单位能耗、提高资源利用率的深刻变革，高光效、低功耗的新型LED照明产品正在工业生产中不断替代传统灯具。以LED工业照明产品中最主要的LED工矿灯为例，其使用寿命可达5万小时以上，比传统工矿灯节约60%，具有节能环保、寿命长、易于调光等显著优势，成为工矿灯的首选，其更新替换和新建的市场需求都呈不断增长趋势。

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2018年LED工矿灯产值规模达72.3亿元，较2017年63.2亿元同比增长14.5%；2015-2018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8.9%。作为配套LED工矿灯应用的工业LED驱动电源，拥有广阔的市场需求空间。

此外，LED照明产品在UV LED等新兴领域的应用都处于快速拓展阶段，在光固化、工业用曝光相关的UV LED应用均具有较大的潜在市场空间。在UV LED领域，根据产品的波长属性不同，UV LED可广泛应用于光固化、感应器、工业用曝光、光照射医疗类、生物蛋白分析、医疗区域消毒、空气杀菌、水质净化等领域。目前，主要应用于光固化、感应器、工业用曝光的UV LED的市场增速较快。未来，UV LED在空气杀菌、水质净化等领域的应用也有望成为新的市场增长点。

（4）公司业务主要细分领域之三——户外LED驱动电源行业的发展现状和未来趋势情况

①户外LED驱动电源总体的市场需求情况

LED照明产品高节能、长使用寿命的优点，在路灯、隧道灯、高杆灯等户外照明领域都可以得到非常有利的发挥。在公路、桥梁、隧道、机场等交通运输公共基础设施等具体应用领域，户外LED照明产品正加速替代传统照明产品，其更新替换存量市场和新建项目增量市场的需求都呈不断增长趋势。因此，户外LED驱动电源行业也具有较好的市场需求发展空间。根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预计，到2025年，中国LED户外照明驱动电源市场规模将达到83亿元。

②户外LED驱动电源重要增长点——LED路灯驱动电源、智慧灯杆电源领域情况

A、LED路灯是户外LED照明应用占比最高的领域，由于行业大规模推广应用起步相对较晚，目前的市场渗透率仍处于相对较低水平。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统计数据，LED路灯在中国存量路灯中的占比约为30%。随着近年来LED芯片及驱动电源技术提升，LED路灯的产品技术性能和经济性价比正不断提高，结合LED非常适合智能控制的特性，其在存量改造和新建项目的市场应用将进一步提升，这将加快拉动与之配套的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产品的市场需求。

B、随着智慧城市和5G网络建设的加快推进，智慧灯杆项目建设正处于加速实施阶段，未来有望成为LED照明及其配套产业的一个快速增长点。目前，全国多个主要省市都出台了规划或支持政策加速推动智慧灯杆项目建设实施。比如，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2019年5月发布的《广东省5G基站和智慧杆建设计划（2019年-2022年）》即明确提出在2019年-2022年三年时间完成新建20,088根、存量改造207,741根智慧灯杆的目标。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的统计，智慧灯杆项目在国家推动“两新一重”建设的投资背景下，2020年相关项目总数约200个，总投资规模近500亿元；中国目前拥有近3,000万根灯杆，视频监控杆、通信杆等其他杆体约为1,500万根。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数据，目前路灯智能化比例仅为2%，智慧灯杆普及率仍非常低，未来市场空间潜力广阔，预计到2021年，中国智慧灯杆建设规模将达到约4.45万根，2018-2021年年均复合增

长率达到89.82%。

根据高工产业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2020年中国LED智能照明产值规模为780亿元，同比增长34.5%，预计到2023年将增长至1,450亿元。

智慧灯杆项目的加速建设，有望成为拉动配套应用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产品市场需求的一个快速增长点。根据高工产业LED研究所（GGII）的统计，2020年中国LED智能照明电源产值规模为110亿元，同比增长46.7%，预计到2023年将达到180亿元的规模。

3、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LED驱动电源行业的市场需求主要受下游LED照明行业市场需求变动的的影响，不存在明显的行业周期性。

（2）区域性

作为全球LED照明产品产业链的主要聚集地，我国LED照明产业具有较强的区域性，我国珠三角地区和长三角地区由于电子配套产业链完善、劳动力成本较低等优势，成为LED照明产业的聚集地。LED驱动电源作为LED照明灯具的重要部件，根据就近配套原则，LED驱动电源厂商主要集中在珠三角和长三角两大区域。

（3）季节性

LED驱动电源行业整体季节性特征不明显，但由于春节假期对开工率的影响，每年第一季度的产销量相对较低，而第四季度由于春节前备货等原因，其产销量相对较高。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目前国内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在国内以大功率产品为主的、独立的LED驱动电源企业中，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处于行业前列的位置。

在LED植物照明领域，公司具有突出的先发优势，公司于2018年积极布局LED植物照明驱动电源产品的研发，并于2019年推出VP系列等可专用于LED植物照明的驱动电源产品，在2020年快速抓住了LED植物照明市场发展机遇，奠定了公司在LED植物照明专用驱动电源领域的市场地位。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和产品优势

(1)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139项，其中发明专利22项，实用新型专利112项，外观设计专利5项，同时公司还参与《照明用LED驱动电源技术要求》T/CECS 10021-2019、《直流照明系统技术规程》T/CECS 705-2020等行业标准的编制工作。

(2) 公司自主掌握LED驱动电源的恒功率驱动技术、多功能的调光技术、雷击浪涌抑制技术、可编程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产品采用先进的电路技术、结合在材料和结构上的创新，保证了产品在转换效率、功率因素、THD、防水、防雷、高低温、电磁兼容、寿命等方面的高性能。同时，公司产品兼容多国的安规认证，取得了包括国内CCC和境外UL、ENEC、TUV、SAA、KC、BIS等合计超280项的产品认证证书。

(3) 围绕户外道路照明和工矿照明两大应用领域，公司现已形成超30个系列、超500个畅销产品型号，主要的中大功率产品覆盖25W-760W的功率范围，针对工矿照明就有11个系列可选，是工矿照明LED驱动电源领域产品规格高度齐全的品牌之一；公司的产品布局可覆盖户外道路照明和工矿照明的大多数应用，为公司相对全面的市场覆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 公司积极布局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业务，围绕快速发展的LED植物照明应用，公司现已形成了VP系列、M系列、VA系列、LV系列等多个植物灯专用电源明星系列产品，主要产品覆盖100W-760W的大功率范围，LED植物照明领域应用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新的增长点。

(5) 公司积极布局智慧城市智能照明领域的未来业务发展，已获得“广东省智慧城市户外大功率LED智能驱动电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资质认定，公司“崧盛大功率LED智能驱动电源工业设计中心”获“广东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资质认定。公司“5G智慧灯杆综合供电系统关键技术”被列入“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21年技术攻关面上项目”，公司还与欧司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共同成立“智慧城市智能控制联合研究实验室”，为公司在智慧照明领域的业务发展创造条件。

2、研发优势

(1)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持续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公司2018年至2020年研发费用平均年增长17.16%，同时公司组建了超过190人的研发技术团队。

(2) 公司研发部门长期专注攻克LED驱动电源的相关关键技术，对新材料、新结构进行研究，为公司储备了多项前瞻性的技术成果并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知识产权体系；公司研发部门可同时支持超过60个具体产品项目的开发，采用了先进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对项目的进度和质量进行精细管理，从而保障项目高质量高标准的准时结案。

(3) 公司拥有UL官方认证的目击实验室、EMC实验室等高标准试验设施，并通过了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和广东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

公司扎实的产品研发能力，使公司得以适应中、大功率LED照明产品及其配套驱动电源技术迭代更新较快，要求产品高度贴合具体应用，产品需求定制化、多批次、多型号的行业技术特点，从而保障公司快速地响应市场，将市场需求产品化，不断推出新品，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打下基础。

3、产品质量优势

(1) 公司较早通过了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围绕客户满意度、制程一次性通过率和产品准时交付率等指标构建了一套贯穿于公司研发、采购、生产、仓储、销售等各环节的，相对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保障产品品质稳定。

(2) 具体而言，在设计验证阶段，公司建立了“EVT-DVT-PVT”的设计验证体系，在设计端的各环节保证产品设计符合高品质产品要求；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测试和认证流程，关键原材料指定由国内外一线品牌供应商供货，与供应商达成了明确的质量标准，并签订质量保证协议，保证原材料的品质；在产品制程方面，公司建立了“IQC-IPQC-TQC-QA”全制程的品质控制体系，将制程一次性合格率纳入制造部门及员工个人的KPI考核体系，保证品质控制制度与措施的有力执行。

凭借高标准的质量控制体系以及强执行力的质量控制措施，公司保持了较好的产品品质管理效果，公司产品在行业客户群体中拥有良好的口碑，公司获得了“深圳市质量强市骨干企业”荣誉称号。

4、生产制造优势

公司建立了标准化的生产线和生产流程体系，包含SMT环节在内的生产体系在公司内部进行；公司对从供应链开始到产品生产、产品售后的全业务流程进行精细的、与员工个人月度收入挂钩的KPI绩效管理。

公司相对高效的生产制造能力，确保公司生产的产品品质可靠，生产损耗少，生产效率高，产品交付及时，从而不断赢得客户信赖，确保公司的产品输出保持较高的市场竞争能力。

5、精细化管理和团队优势

(1) 公司两名实际控制人一名主抓市场营销，一名主抓产品研发、生产和供应链管理，两者互相补充。公司自创立以来就采用市场化和职业化的方式进行管理。公司自创立早期即建立了一套对公司业务运营的全流程进行精细的KPI绩效管理体系：公司技术和产品研发、产品生产制造、市场销售、营运管理的全部业务流程和人员均有明确具体的KPI绩效管理体系，各职能岗位的KPI绩效与员工个人月度收入挂钩，确保公司运营体系的高效运行。同时，公司每半个月都对公司各部门的关键运营或财务指标进行分析，并据以制定应对策略。公司这套高度精细的管理运营体系，自公司业务规模较小的时候就已建立，在公司业务发展壮大过程中一直保持执行并不断完善，保障公司生产运营的高效率。

(2) 公司自成立以来，业务发展持续保持在快速增长通道，核心的技术和管理团队成员保持相对稳定。同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公司的多数核心技术骨干和核心管理团队都间接参与持有公司股权，有利于激发公司核心团队保持高效运行。

6、市场和客户优势

公司“崧盛电源”是“深圳知名品牌”、“优秀LED电源品牌”，公司客户主要为LED照明行业内较有影响力的客户。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高效的生产执行和产品交付能力，公司业务规模从2018年4.39亿元快速增长至2020年6.76亿元的规模。在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大的发展过程中，公司的主要客户相对稳定，公司在主要客户内部的市场份额不断提高，公司良好的市场和客户基础为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创造了有利条件，推动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

7、业务聚焦优势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公司所聚焦的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领域具有较高的竞争壁垒和较好的盈利空间和市场竞争环境，业务聚焦在带来较好的盈利条件的同时，也使公司的技术研发、产品升级、生产和供应链管理、市场维护和拓展等各方面的业务运作都相对高效。

三、主营业务分析

(一) 概述

2021年上半年,LED照明及其配套的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行业整体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LED照明整体行业出口情况继续保持高增长,在有利的行业发展背景下,公司持续聚焦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产品业务,秉承以科技的力量推动LED照明生产技术及应用新变革之理念,充分把握新兴市场发展机遇,积极发力LED植物照明驱动电源业务,不断发挥公司在LED植物照明应用领域的突出先发优势,成功打造公司业务新增长点,现已形成“植物照明+工业照明+户外照明”的三大应用领域产品业务体系,不断挖掘新兴市场应用的增量空间机会,推动了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5,390.54万元,同比增长106.07%;其中主营业务收入55,337.30万元,同比增长105.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195.13万元,同比增长79.09%。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贯彻执行董事会制定的战略方向和经营目标,充分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积极组织、有序开展各项业务工作,整体经营取得良好成效。公司总体经营管理工作情况如下:

1、发挥先发优势,积极发力植物照明应用领域业务,形成业务新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发挥在LED植物照明应用领域的突出先发优势,进一步发力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业务,不断扩大公司在LED植物照明应用领域的影响力和市场份额,打造公司产品业务的新增长点。围绕快速发展的LED植物照明应用市场,公司现已形成了VP系列、M系列、VA系列、LV系列等多个植物灯专用电源明星系列产品,主要产品覆盖100W-760W的超大功率范围,实现相对全面的细分市场应用需求覆盖。

2021年1-6月,公司植物照明LED驱动电源产品收入22,364.06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2020年的12.30%提升至2021年1-6月的40.41%,LED植物照明领域应用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新增长点。

2、聚焦主业,持续深耕户外和工业领域,积极布局智慧照明等新兴应用市场

公司持续深耕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市场,发挥业务聚焦优势,报告期内,在工业照明应用领域实现72.86%的高速增长,在户外照明应用领域保持业务基本稳健,2021年1-6月,公司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收入合计为55,112.79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99.59%;公司户外和工业LED驱动电源收入合计为31,371.21万元,同比增长91.73%。

围绕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主业,公司不断将主营产品向市场前景广阔的新兴应用市场进行延伸和拓展,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智慧城市智能照明领域的未来业务发展。在资质方面,公司已获得“广东省智慧城市户外大功率LED智能驱动电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资质认定,公司“崧盛大功率LED智能驱动电源工业设计中心”荣获“广东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资质认定;在技术方面,公司“5G智慧灯杆综合供电系统关键技术”被列入“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21年技术攻关面上项目”;在市场方面,公司与国际照明领导企业“欧司朗”达成战略合作,将共同成立“智慧城市智能控制联合研究实验室”,为公司在智慧照明领域的业务发展创造条件。

3、持续加强自主研发实力,积极提升产品创新技术能力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原则”的研发理念,围绕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的设计研发和技术突破,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研发投入方面,2021年1-6月,公司投入研发费用2,119.82万元,同比增长52.73%;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已拥有研发人员超过190人。新产品开发方面,公司紧跟客户和市场需求推出新产品,现已形成超500个畅销型号产品,同时公司积极开发超大功率产品(如800W、1000W等),不断丰富产品系列,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专利积累方面,本期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授权专利22项,其中,新增发明专利5项,新增实用新型专利16项,新增外观设计专利1项;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139项,其中,发明专利22项,实用新型专利112项,外观设计专利5项。

4、进一步强化供应链管理,提升公司精细化成本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精细化的供应链管理,引进具有大型知名企业供应链管理超20年丰富经验的管理专家人才,全面加持公司的供应链管理,优化供应商管理工作,秉持与上下游合作伙伴共同成长的共赢理念,通过公司在LED植物照明领域的市场优势地位,加强与关键原材料供应商的深度合作,为公司保持产能供应能力优势提供有力保障。

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深化以预算管理为基础、以成本管控为重心、以资金管理为主线的全方位财务管理工作，加强成本控制力度，定期召开财务经营分析例会，找出驱动成本的关键因素，通过公司高度精细的KPI绩效管理体系全面落实管理层制定的有效管控措施。

5、积极推进智能制造两化融合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

公司以高质量发展为方向，积极顺应两化融合及工业智能产业发展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搭建了先进的工业企业数字化智能制造平台及信息化系统，积极推进SAP系统建设并正式上线，实现与研发PLM系统、采购SRM系统、生产IMS系统及办公OA系统等多个信息化系统全线贯通运作，同时引进MES系统，实现覆盖研发、采购、生产等全流程的数字化管理，进一步构建产销协同、降费提效、业财一体的全业务环节的供应链管理新模式，全方位提高企业管理与信息化应用水平，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精细化管理水平，为公司打造高效运作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工业企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6、实现创业板首发上市，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公司稳步推进上市进程，于2021年2月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于2021年6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正式在创业板挂牌上市，顺利实现了公司登陆资本市场的战略目标举措。公司的上市，标志着公司的发展迈进了新的阶段，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有利于公司巩固并提升行业地位。

7、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为了保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

（二）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53,905,351.64	268,793,928.13	106.07%	主要系本期 LED 照明行业下游整体需求持续旺盛，LED 植物照明继续蓬勃发展，公司业务订单快速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405,858,568.59	183,542,560.22	121.13%	主要系本期随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而结转的营业成本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17,386,098.95	10,208,122.44	70.32%	主要系本期随公司业务规模增长，相应的销售人员薪酬、差旅招待费等支出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6,397,789.79	15,712,221.07	68.01%	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租赁厂房等运营支出随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而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96,371.34	11,376.64	13,053.02%	主要系本期增加的银行借款所致
所得税费用	9,440,915.58	5,318,778.89	77.50%	主要系本期利润及应纳税所得额增加，相应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21,198,235.84	13,879,337.49	52.73%	主要系本期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05,712.96	35,333,817.59	-182.66%	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并对关键原材料进行战略性备货，使得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于现金流入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89,075.43	-7,436,475.83	783.34%	主要系本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流出同比增长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608,698.02	-31,225,038.26	-1,776.89%	主要系本期公司取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452,964.05	-3,412,219.91	-12,656.43%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多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按行业						
LED 驱动电源	55,136.27	40,324.76	26.86%	105.33%	121.07%	-5.21%
按产品功率						
大功率 LED 驱动电源	50,858.44	36,952.05	27.34%	115.99%	134.07%	-5.61%
中功率 LED 驱动电源	4,254.35	3,355.74	21.12%	31.19%	39.35%	-4.62%
小功率 LED 驱动电源	23.48	16.97	27.73%	-62.78%	-63.37%	1.15%
按产品应用领域						
植物照明 LED 驱动电源	22,364.06	15,446.98	30.93%	-注	-注	-注
工业 LED 驱动电源	18,134.18	13,475.66	25.69%	72.86%	95.59%	-8.64%
户外 LED 驱动电源	13,237.03	10,267.59	22.43%	-10.82%	0.84%	-8.97%
其他 LED 驱动电源	1,401.00	1,134.52	19.02%	-7.74%	-2.95%	-4.00%

注：公司 2020 年植物照明 LED 驱动电源收入包含在工业 LED 驱动电源收入中，未单独分类，具体情况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产品名称	销售量（万只）	销售收入（万元）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内销	LED 驱动电源	534.80	51,697.78	-
外销	LED 驱动电源	31.82	3,438.49	-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55,390.54	100.00%	26,879.39	100.00%	106.07%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大功率 LED 驱动电源	销售量	万只	484.62	219.57	120.71%
	销售收入	万元	50,858.44	23,546.50	115.99%
	销售毛利率	%	27.34	32.96	-5.62%
中功率 LED 驱动电源	销售量	万只	81.34	60.34	34.81%
	销售收入	万元	4,254.35	3,242.98	31.19%
	销售毛利率	%	21.12	25.74	-4.62%
小功率 LED 驱动电源	销售量	万只	0.65	1.86	-65.24%
	销售收入	万元	23.48	63.10	-62.78%
	销售毛利率	%	27.75	26.60	1.15%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产品的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产能（万只）	产量（万只）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大功率 LED 驱动电源	584.47	487.24	83.36%	
中功率 LED 驱动电源	100.47	81.50	81.12%	
小功率 LED 驱动电源	0.84	0.66	78.55%	

公司以 LED 显示屏换取广告权益

是 否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70,025,078.18	39.11%	41,572,114.13	7.65%	31.46%	主要系本期公司取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360,175,172.36	29.97%	244,117,637.78	44.91%	-14.94%	-
存货	131,125,759.95	10.91%	95,629,424.15	17.59%	-6.68%	-
固定资产	60,606,224.49	5.04%	53,764,948.64	9.89%	-4.85%	-

在建工程	59,350,681.81	4.94%	9,520,261.79	1.75%	3.19%	-
使用权资产	16,927,799.58	1.41%	-	-	1.41%	-
短期借款	106,200,000.00	8.84%	-	-	8.84%	-
合同负债	5,184,144.26	0.43%	2,520,852.54	0.46%	-0.03%	-
租赁负债	16,976,940.73	1.41%	-	-	1.41%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进行的重大非股权投资为公司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大功率 LED 智慧驱动电源生产基地项目和智慧电源研发中心项目”，具体情况参见本小节“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0,119.7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36.2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23.28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p> <p>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4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2,363.00 万股新股，增加注册资本 2,363.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452.00 万元。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为 2,363.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7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2,117,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0,919,945.17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1,197,354.83 元。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人民币 24,025,507.55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418,091,792.45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I10418 号验资报告。</p> <p>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及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崧盛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p>	
<p>(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977.6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I10673 号）。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p>	
<p>(三)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大功率 LED 智慧驱动电源生产基地项目和智慧电源研发中心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34,119.74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拟使用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p>(四)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p>	

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7,523.28 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共 33,018.03 万元，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中。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大功率 LED 智慧驱动电源生产基地项目和智慧电源研发中心项目	否	39,900.00	34,119.74	4,636.20	7,523.28	22.05%	2022年7月31日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	-	-	不适用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900.00	40,119.74	4,636.20	7,523.28	-	-	-	-	-	-
合计	-	45,900.00	40,119.74	4,636.20	7,523.28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6,299.69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677.97 万元，共计 6,977.66 万元。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I10673 号）。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在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的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实际发生委托理财。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渐进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省崧盛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驱动电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10,000,000.00	120,549,252.86	11,086,029.37	18,563,008.30	1,267,897.80	971,469.8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家全资子公司广东崧盛，无参股公司，广东崧盛为公司配合实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而设立的子公司。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技术和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所处的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行业具有技术迭代更新速度较快的特点，且公司业务具有高度定制化的特点。由于LED芯片、光源技术持续更新迭代，再加上中、大功率LED照明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拓展，中、大功率LED照明产品及其配套驱动电源的技术迭代更新速度较快，技术要求不断提高，甚至技术路线本身也在不断寻求突破。能否紧跟行业技术发展的主流趋势，持续保持对市场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保持技术和产品的竞争优势是市场竞争的关键。公司存在未来产品开发不能紧跟行业技术发展的主流路线或者产品开发进度滞后于竞争对手，导致公司产品和技术竞争优势被削弱，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同时，如果公司的研发投入达不到预期的效益，公司存在一定的研发成果转化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力度，一方面，引进研发技术人才，不断增强研发设施软硬件实力，提升公司产品技术的迭代更新能力；另一方面，紧密围绕行业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持续推动产品向市场发展前景广阔的新兴应用领域发展，实现产品技术的差异化战略，保持公司产品技术的核心竞争优势。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LED照明产业渐入成熟发展阶段，目前我国LED驱动电源行业整体已经形成了高度市场化的竞争格局。公司面临因市场竞争加剧而可能导致行业内产品供应过剩、产品价格下降、行业利润水平降低的压力。若公司未能较好地保持竞争优势以应对市场竞争压力，可能导致公司收入增速下降或盈利能力下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深耕中、大功率LED驱动电源的产品应用市场，凭借较强的产品技术优势不断推出紧跟客户需求和市场发展趋势的优质产品，巩固公司已有的市场客户及品牌优势，不断发挥公司在植物照明应用领域的先发优势，保持在户外照明和工业照明等应用领域的固有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3、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随着产品与工艺技术的不断升级，以及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的LED驱动电源产品价格未来可能下降，如果公司未来无法在技术研发和中高端市场开拓方面保持优势，或者不能够充分控制成本以有效应对产品价格下降的趋势，则公司存在因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引发毛利率下滑从而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提高产品技术的迭代更新能力，积极研发推出新产品，通过成熟的产品迭代经验以及精细化管理能力，并紧密跟踪行业市场 and 客户情况适时调整产品价格策略，保持公司产品盈利能力。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相对较高。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是变压器、MOS管、IC（集成电路）、电容、电感等电子元器件，以及PCB板、底座和面盖结构件、灌封胶等相对基础的器件或材料，其总体的市场供应渠道相对丰富。但是，近年来，由于受上游原材料成本，市场供需平衡关系变化的影响，公司部分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和交货期出现了一定的波动情况。公司存在因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不利变化而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和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的成本管控，通过搭建智能制造的信息化系统和完善的KPI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实现降本提效的精细化供应链管理，同时面对行业面临的原材料紧缺现象，针对半导体等关键原材料，公司将深化与上游合作供应商的合作，积极应对原材料紧缺问题。

5、募投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计划用于建设大功率LED智慧驱动电源生产基地项目和智慧电源研发中心项目，并补充流动资金。作为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主要投向的“大功率LED智慧驱动电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项目建成达产后，每年将新增大功率LED驱动电源产能1,215万只。公司募投项目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市场开拓未能达到预期等原因而无法充分消化新增产能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同时加强募投项目的管理，并持续发挥公司的产品业务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收益，以增强公司的盈利水平。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4日	公司会议室	现场、通讯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21年6月23日-2021年6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1）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7月1日	公司会议室	现场、通讯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21年6月30日-2021年7月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1 年 01 月 15 日	不适用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1 年 03 月 01 日	不适用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二、社会责任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田年斌、王宗友	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承诺	<p>本人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股份锁定的承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p> <p>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且该等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人的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p>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崧盛投资、东证汉德、东证夏德</p>	<p>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承诺</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本企业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股份锁定的承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履行承诺为止。</p>	<p>2021 年 06 月 07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邹超洋、汤波兵、罗根水、田达勇、凌彩萌、蒋晓琴</p>	<p>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承诺</p>	<p>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的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p> <p>上述法定或自愿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p> <p>若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减持规定进行，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p>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发行价或收盘价等进行相应调整。</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人的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p> <p>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或终止履行。</p>	<p>2021 年 06 月 07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其他股东崧盛信息、崧盛管理、美浓资产、人才三号、中小创投以及平川投资	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承诺	<p>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履行承诺为止。</p>	2021年06月07日	2021年06月07日-2022年06月06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	稳定股价的承诺		<p>(1) 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按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p>(2) 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按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东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义务的，公司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p> <p>(4) 负有增持义务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按规定提出增持计划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相关责任主体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并进行公告；相关责任主体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自其应支付相关责任主体的薪酬（如有）、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中扣减相关责任主体最低增持金额与相关责任主体实际增持资金金额的差额。</p>	2021年06月07日	2021年06月07日-2024年06月06日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股东-田年斌、王宗友	稳定股价的承诺		<p>(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p> <p>(2) 本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规定提出增持计划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并进行公告；本人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自其应支付本人的分红款项中，扣减本人最低增持资金金额与本人实际增持股票资金金额的差额；本人多次违反上述规定的，扣减现金分红金额累计计算。</p>	2021年06月07日	2021年06月07日-2024年06月06日	正常履行中

		(3) 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 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向公司及/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董事 (不含 独立董 事)、高 级管理 人员	稳定股价 的承诺	<p>(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 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p> <p>(2) 本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 但未按规定提出增持计划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 公司有权责令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 并进行公告; 本人仍不履行的, 公司有权自其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中, 扣减本人最低增持资金金额与本人实际增持股票资金金额的差额。</p> <p>(3) 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 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对公司及/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p>(4) 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 公司董事会有关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p> <p>(5) 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 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2021 年 06 月 07 日	2021 年 06 月 07 日 -2024 年 06 月 06 日	正常履行 中
公司	股份回购 和股份买 回的措施 和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公司将在该事项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 30 日内, 公司以发行价 (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 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中
实际控 制人股 东-田年 斌、王 宗友	股份回购 和股份买 回的措施 和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人将在该事项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 30 日内, 本人以发行价 (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 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中
公司	对欺诈发 行上市的 股份买回 承诺	<p>(1) 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中

实际控制人 田年斌、王宗友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	<p>(1) 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如果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实际控制人 田年斌、王宗友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为保障公司本次发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利益，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p>(一) 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日前所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p> <p>(二)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未来分红回报规划</p> <p>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当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p> <p>2、利润分配的方式：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p>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3、利润分配的期限间隔：公司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下，应当每年度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综合考量公司经营情况、资金状况和盈利水平等因素，可以向股东大会提议进行中期利润分配。</p> <p>4、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该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积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不含年初未分配利润）的 10%；上市后未来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市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30%。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p> <p>6、利润分配政策及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1）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①公司因外部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董事会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其原因及合理性，在股东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公司制订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对分红政策调整方案的意见，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p>		
--	--	--------------------------------------------------------------------------------------------------------------------------------------------------------------------------------------------------------------------------------------------------------------------------------------------------------------------------------------------------------------------------------------------------------------------------------------------------------------------------------------------------------------------------------------------------------------------------------------------------------------------------------------------------------------------------------------------------------------------------------------------------------------------------------------------------------------------------------------------------------------------------------------------------------------------------------------------------------------------------------------------------------------------------------------------------------------------------------------------------------------------------------------------	--	--

		<p>议。②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调整方案提出明确书面意见，同意利润分配调整方案的，应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利润分配调整方案的，监事应提出不同意的的事实、理由，并可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调整方案。③董事会应就制订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预案，该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制订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且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调整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2）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及审议</p> <p>①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先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由董事会全体董事审议过半数表决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方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p> <p>②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书面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载明不同意的的事实、理由，并可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③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后，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7、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1）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2）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3）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p>			
--	--	---------------------------------------------------------------------------------------------------------------------------------------------------------------------------------------------------------------------------------------------------------------------------------------------------------------------------------------------------------------------------------------------------------------------------------------------------------------------------------------------------------------------------------------------------------------------------------------------------------------------------------------------------------------------------------------------------------------------------------------------------------------------------------------------------------------------------------------------------------------------------------------------------------------------------------------------------------------------------------------------------------------------------------------------------------------------------------------------------------------------------------------------	--	--	--

		<p>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4）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者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等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8、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1）公司董事会需确保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回报规划，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结合当前形势或政策变化进行及时、合理的修订，确保其内容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2）如果因外部环境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经半数以上董事同意和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可以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新的股东回报规划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3）调整或变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议案由董事会起草制定，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发表意见；相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4）有关公司审议调整或者变更股东回报规划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p> <p>除上述规定外，公司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对未来三年的利润分配做出了进一步安排，主要内容如下：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积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不含年初未分配利润）的 10%；上市后未来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市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30%。</p>			
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证券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p>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	依法承担	<p>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p>	2021 年 06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制人股 东-田年 斌、王 宗友	赔偿或赔 偿责任的 承诺	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为止，且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月 07 日		中
董事、 监事、 高级管 理人员	依法承担 赔偿或赔 偿责任的 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有权将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津贴、股票分红等收入予以扣除，用以对投资者的赔偿，且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中
公司	未履行承 诺的约束 措施的承 诺	<p>(1) 如果公司未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3)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等措施。</p> <p>(4)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中
实际控 制人股 东-田年 斌、王 宗友	未履行承 诺的约束 措施的承 诺	<p>(1) 如果本人未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p>	2021 年 06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中

		<p>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其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 如果本人未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薪酬及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其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1年06月0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股东-田年斌、王宗友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 截至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承诺未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外投资（含设立、并购等，不含购买上市公司股票，下同）与公司或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主营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外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主营业务。</p> <p>(2) 自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外投资与公司或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主营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外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主营业务，以避免对公司或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p> <p>(3) 自承诺函出具日起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股东，</p>	2021年06月0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本人以任何形式投资的其他企业如获得任何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促成该业务机会按照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公司及其子公司。</p> <p>(4)如本人以任何形式投资的其他企业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发生，本人将赔偿因此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p>(5)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6)上述各项承诺于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带来任何损失，均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实际控制人股东-田年斌、王宗友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现有的以及其后可能设立的控股企业，下同）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果将来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可避免的与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或其子公司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一项违背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条款或条件。</p> <p>(4)在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p>(5)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不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p>	2020年04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持股 5% 以上股东——崧盛投资、东汉证德、东汉证夏德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 除已披露的情形外, 本企业及/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 本企业及/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 (包括现有的以及其后可能设立的控股企业, 下同) 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 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如果将来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可避免的与本企业及/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 则本企业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 本企业及/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或其子公司给予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一项违背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条款或条件。</p> <p>(4) 在本企业及/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 (如有) 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 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p>(5) 本承诺持续有效, 直至本企业不再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不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p>	2020 年 04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股东-田年斌、王宗友	关于承担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相关潜在风险的承诺	<p>本人承诺如应国家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 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报告期及以前的社会保险费 (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或住房公积金, 或任何利益相关方就上述事项向公司提出权益要求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 承诺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 无条件全额予以承担。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则本人应得的薪酬和现金分红由公司扣减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 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p>	2020 年 04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股东-田年斌、王宗友	关于承租租赁厂房潜在风险损失的承诺	<p>如公司租赁厂房、办公场所等产权存在瑕疵的租赁房产在租赁有效期内被强制拆迁或产生纠纷无法继续租用, 将自愿承担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因搬迁受到的一切损失, 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2020 年 04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p>(1)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 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 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 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p> <p>(4)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2021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5)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6)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未结案件共 2 件，累计涉诉金额 9.62 万元。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租赁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的生产经营场地，其中公司租赁的生产经营场所主要位于深圳市，公司子公司广东崧盛租赁的生产经营场所主要位于中山市。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890,000	100.00%	1,223,746	-	-	-	1,223,746	72,113,746	76.29%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342,600	0.48%	6,823	-	-	-	6,823	349,423	0.37%
3、其他内资持股	70,547,400	99.52%	1,214,271	-	-	-	1,214,271	71,761,671	75.9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893,966	25.24%	1,208,724	-	-	-	1,208,724	19,102,690	20.21%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653,434	74.27%	5,547	-	-	-	5,547	52,658,981	55.71%
4、外资持股	-	-	2,652	-	-	-	2,652	2,652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2,556	-	-	-	2,556	2,556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96	-	-	-	96	96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	22,406,254	-	-	-	22,406,254	22,406,254	23.71%
1、人民币普通股	-	-	22,406,254	-	-	-	22,406,254	22,406,254	23.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70,890,000	100.00%	23,630,000	-	-	-	23,630,000	94,52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21年6月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363.00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45号）同意注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555号）同意，2021年6月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363.00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由7,089.00万股变更为9,452.0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7,089.00万元变更为9,452.00万元。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发行后每股收益为1.05元（按2020年经审计的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和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摊薄计算），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7.76元（按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1 年 05 月 20 日	18.71	23,630,000	2021 年 06 月 07 日	22,406,254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6 月 04 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45号）同意注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555号）同意，2021年6月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3,630,000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A股总股本为94,52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22,406,25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于2021年6月7日起上市交易。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宗友	境内自然人	24.35%	23,017,591	-	23,017,591	-	-	-
田年斌	境内自然人	24.35%	23,017,588	-	23,017,588	-	-	-
深圳崧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1%	7,661,166	-	7,661,166	-	-	-
深圳崧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2,831,400	-	2,831,400	-	-	-
邹超洋	境内自然人	2.50%	2,366,547	-	2,366,547	-	-	-
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2,175,000	-	2,175,000	-	-	-
浙江美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1,750,000	-	1,750,000	-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证夏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1,740,000	-	1,740,000	-	-	-
蒋晓琴	境内自然人	1.82%	1,716,000	-	1,716,000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1,111,369	-	201	1,111,168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田年斌和王宗友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并签有一致行动人协议。 2、田年斌和王宗友分别持有深圳崧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32%、9.32%的出资份额，分别持有深圳崧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9%、5.19%的出资份额。 3、蒋晓琴之配偶陈春持有深圳崧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30%的出资份额。 4、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证夏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11,168	人民币普通股	1,111,1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1,261	人民币普通股	701,2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3,968	人民币普通股	613,968
王薇	555,472	人民币普通股	555,4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3,728	人民币普通股	493,72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428,669	人民币普通股	428,66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427,230	人民币普通股	427,2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8,420	人民币普通股	408,420
郭超	354,527	人民币普通股	354,527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2,331	人民币普通股	332,33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数量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后的持股比例变化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市公告书。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0,025,078.18	41,572,114.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0,175,172.36	244,117,637.78
应收款项融资	19,601,774.17	15,621,911.08
预付款项	2,062,708.95	331,033.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86,067.65	2,547,628.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1,125,759.95	95,629,424.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039,297.09	41,798,231.20
流动资产合计	1,021,615,858.35	441,617,980.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606,224.49	53,764,948.64
在建工程	59,350,681.81	9,520,261.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927,799.58	-
无形资产	20,424,766.51	20,172,557.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35,974.29	395,496.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1,686.08	2,792,978.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68,549.15	15,334,400.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225,681.91	101,980,643.38
资产总计	1,201,841,540.26	543,598,624.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6,2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1,316,082.10	186,226,873.93

预收款项	218,272.00	311,727.07
合同负债	5,184,144.26	2,520,85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086,421.94	10,181,939.26
应交税费	11,788,562.25	7,968,440.76
其他应付款	123,702.20	30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23,377.78	-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73,938.75	45,774.48
流动负债合计	376,591,123.50	207,555,608.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976,940.73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06,838.39	3,825,048.8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83,779.12	3,825,048.86
负债合计	396,474,902.62	211,380,656.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520,000.00	70,8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0,887,062.00	93,319,707.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856,057.11	25,856,057.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4,103,518.53	142,152,203.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5,366,637.64	332,217,967.3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5,366,637.64	332,217,96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1,841,540.26	543,598,624.29

法定代表人：田年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晓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周旦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4,884,175.37	39,866,916.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3,422,147.77	244,501,330.07
应收款项融资	18,977,549.17	15,299,393.08
预付款项	1,991,020.83	305,033.70
其他应收款	85,330,360.88	22,544,571.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6,358,027.33	95,551,797.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029,311.86	41,671,955.09
流动资产合计	1,090,992,593.21	459,740,996.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975,671.74	53,714,659.51
在建工程	7,188,932.92	6,080,898.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680,560.34	-
无形资产	1,648,330.01	1,204,850.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44,408.41	341,66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6,182.60	2,787,841.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96,689.76	9,214,900.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420,775.78	83,344,810.53
资产总计	1,193,413,368.99	543,085,807.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6,2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9,964,831.91	186,226,873.93
预收款项	-	311,727.07
合同负债	5,184,144.26	2,520,852.54
应付职工薪酬	10,067,861.24	10,093,887.26

应交税费	11,259,674.13	7,956,931.47
其他应付款	123,702.20	-
其中：应付利息	23,377.78	-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73,938.75	45,774.48
流动负债合计	373,474,152.49	207,156,046.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751,769.84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06,838.39	3,825,048.8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58,608.23	3,825,048.86
负债合计	389,132,760.72	210,981,095.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520,000.00	70,8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0,887,062.00	93,319,707.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856,057.11	25,856,057.11
未分配利润	213,017,489.16	142,038,947.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280,608.27	332,104,71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3,413,368.99	543,085,807.0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53,905,351.64	268,793,928.13
其中：营业收入	553,905,351.64	268,793,928.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4,350,399.27	225,093,901.24
其中：营业成本	405,858,568.59	183,542,560.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13,334.76	1,740,283.38
销售费用	17,386,098.95	10,208,122.44
管理费用	26,397,789.79	15,712,221.07
研发费用	21,198,235.84	13,879,337.49
财务费用	1,496,371.34	11,376.64
其中：利息费用	1,308,152.73	169,038.26
利息收入	329,755.04	374,405.93
加：其他收益	7,752,022.59	989,318.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3,444.44	830,108.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40,094.13	108,02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006.00	-267,454.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8,946.60	-21,480.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278,372.67	45,338,542.86
加：营业外收入	279,393.00	236,999.08
减：营业外支出	165,534.67	81,602.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392,231.00	45,493,939.33
减：所得税费用	9,440,915.58	5,318,778.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951,315.42	40,175,160.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951,315.42	40,175,160.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951,315.42	40,175,160.4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951,315.42	40,175,16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951,315.42	40,175,160.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6	0.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6	0.57

法定代表人：田年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晓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周旦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1,051,746.95	268,620,268.03
减：营业成本	417,426,231.97	183,542,560.22
税金及附加	2,001,705.44	1,737,476.13
销售费用	17,188,784.84	10,208,122.44
管理费用	25,560,661.36	15,694,581.07
研发费用	19,911,673.18	13,879,337.49
财务费用	1,476,179.52	11,876.32
其中：利息费用	1,286,884.36	169,038.26
利息收入	325,155.58	373,157.25
加：其他收益	7,751,896.76	989,318.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3,444.44	830,108.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40,812.53	167,737.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006.00	-267,454.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8,946.60	-21,480.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009,086.71	45,244,543.88
加：营业外收入	279,393.00	236,999.08
减：营业外支出	165,450.11	81,602.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123,029.60	45,399,940.35
减：所得税费用	9,144,487.59	5,295,279.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978,542.01	40,104,661.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978,542.01	40,104,661.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978,542.01	40,104,661.2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291,065.80	218,188,961.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1,067.56	2,706,86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502,133.36	220,895,82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836,320.49	106,099,130.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227,399.16	46,240,761.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57,067.35	17,064,935.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87,059.32	16,157,18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707,846.32	185,562,01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05,712.96	35,333,817.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3,444.44	830,10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4,159.00	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47,603.44	850,108.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936,678.87	8,286,58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36,678.87	8,286,58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89,075.43	-7,436,475.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8,091,792.45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091,792.45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3,094.43	28,525,038.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3,094.43	31,225,03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608,698.02	-31,225,038.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0,945.58	-84,523.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452,964.05	-3,412,219.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72,114.13	54,741,604.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025,078.18	51,329,384.5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1,610,179.10	218,664,232.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06,334.71	2,705,61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816,513.81	221,369,850.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800,451.09	106,099,130.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746,077.06	46,240,761.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27,601.06	17,030,227.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85,272.37	16,138,79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659,401.58	185,508,91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42,887.77	35,860,936.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3,444.44	830,10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4,159.00	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47,603.44	850,108.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88,888.75	7,418,08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88,888.75	17,218,08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1,285.31	-16,367,975.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8,091,792.45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091,792.45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3,094.43	28,525,038.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46,320.00	2,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29,414.43	31,225,03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162,378.02	-31,225,038.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0,945.58	-84,523.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017,259.36	-11,816,60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66,916.01	54,571,27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884,175.37	42,754,677.8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890,000.00				93,319,707.17				25,856,057.11		142,152,203.11		332,217,967.39		332,217,967.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90,000.00				93,319,707.17				25,856,057.11		142,152,203.11		332,217,967.39		332,217,96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30,000.00				377,567,354.83						71,951,315.42		473,148,670.25		473,148,670.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951,315.42		71,951,315.42		71,951,31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23,630,000.00				377,567,354.83								401,197,354.83		401,197,354.83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630,000.00				377,567,354.83								401,197,354.83		401,197,354.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520,000.00				470,887,062.00				25,856,057.11		214,103,518.53		805,366,637.64		805,366,637.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890,000.00				93,319,707.17				15,918,528.55		80,955,195.57		261,083,431.29		261,083,43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90,000.00				93,319,707.17				15,918,528.55		80,955,195.57		261,083,431.29		261,083,43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19,160.44		11,819,160.44		11,819,160.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175,160.44		40,175,160.44		40,175,160.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90,000.00				93,319,707.17				15,918,528.55		92,774,356.01		272,902,591.73	272,902,591.7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890,000.00				93,319,707.17				25,856,057.11	142,038,947.15		332,104,71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90,000.00				93,319,707.17				25,856,057.11	142,038,947.15		332,104,711.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630,000.00				377,567,354.83					70,978,542.01		472,175,896.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978,542.01		70,978,542.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30,000.00				377,567,354.83							401,197,354.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630,000.00				377,567,354.83							401,197,354.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520,000.00				470,887,062.00				25,856,057.11	213,017,489.16		804,280,608.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890,000.00				93,319,707.17				15,918,528.55	80,957,190.09		261,085,42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90,000.00				93,319,707.17				15,918,528.55	80,957,190.09		261,085,42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48,661.20		11,748,661.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104,661.20		40,104,661.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356,000.00		-28,35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系于2016年12月26日由深圳市崧盛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88341837。

本公司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9,452.00万股，注册资本为9,452.00万元，注册地：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第四工业区A3栋厂房。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

一般经营项目：开关电源、LED电源、电源适配器、充电器、镇流器、LED照明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许可经营项目：开关电源、LED电源、电源适配器、充电器、镇流器、LED照明产品的生产。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田年斌、王宗友。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7月28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广东省崧盛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预计负债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0、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小节“9、金融工具”。

11、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小节“9、金融工具”。

1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小节“9、金融工具”。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4、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小节“9、金融资产”中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有关应收账款的会计处理。

15、合同成本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7、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小节“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本小节“18、固定资产”有关折旧政策，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小节“23、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平均摊销法	估计使用年限
财务软件	5年	平均摊销法	估计使用年限
商标	5年	平均摊销法	估计使用年限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	5年	平均摊销法	估计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期末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厂区装修改造等支出。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根据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实际收益年限确定。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7、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4)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5)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28、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并区分政府补助的类型，按会计准则规定予以确认和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小节“9、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1)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小节“9、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上市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的相关规定，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可直接公告，无须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未影响年初资产负债表项目。执行新租赁准则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未影响年初资产负债表项目。执行新租赁准则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省崧盛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其可抵扣的增值税额大于应纳增值税额的部分，可抵扣下月或之后月份的应纳税额或申请退税。

(2) 公司于2019年12月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编号为GR20194420238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税收优惠期间为2019-2021年度。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3号）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035.70	23,646.70
银行存款	469,973,042.48	41,548,467.43
合计	470,025,078.18	41,572,114.13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9,386,370.59	100.00%	19,211,198.23	5.06%	360,175,172.36	257,241,768.13	100.00%	13,124,130.35	5.10%	244,117,637.78
其中：										
账龄组合	379,386,370.59	100.00%	19,211,198.23	5.06%	360,175,172.36	257,241,768.13	100.00%	13,124,130.35	5.10%	244,117,637.78
合计	379,386,370.59	100.00%	19,211,198.23	5.06%	360,175,172.36	257,241,768.13	100.00%	13,124,130.35	5.10%	244,117,637.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76,824,068.68	18,841,203.44	5.00%
1 至 2 年	2,055,363.91	205,536.39	10.00%
2 至 3 年	445,053.00	133,515.90	30.00%
3 至 4 年	61,885.00	30,942.50	50.00%
合计	379,386,370.59	19,211,198.23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6,824,068.68
1 至 2 年	2,055,363.91
2 至 3 年	445,053.00
3 年以上	61,885.00
其中：3 至 4 年	61,885.00
合计	379,386,370.5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124,130.35	6,087,067.88	-	-	-	19,211,198.23
合计	13,124,130.35	6,087,067.88	-	-	-	19,211,198.2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3,283,118.37	11.41%	2,164,155.92
第二名	30,310,395.00	7.99%	1,515,519.75
第三名	23,447,283.00	6.18%	1,172,364.15
第四名	21,420,896.62	5.65%	1,071,044.83
第五名	20,681,046.33	5.45%	1,034,052.32
合计	139,142,739.32	36.6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19,601,774.17	15,621,911.08
合计	19,601,774.17	15,621,911.0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15,621,911.08	203,421,137.05	199,441,273.96	-	19,601,774.17	-
合计	15,621,911.08	203,421,137.05	199,441,273.96	-	19,601,774.17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62,708.95	100.00%	331,033.70	100.00%
合计	2,062,708.95	-	331,033.7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515,000.00	24.97
第二名	419,430.00	20.33
第三名	269,811.30	13.08
第四名	206,943.41	10.03
第五名	165,725.00	8.03
合计	1,576,909.71	76.44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86,067.65	2,547,628.87
合计	3,586,067.65	2,547,628.87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635,548.39	2,617,140.00
其他款项	681,789.77	408,733.13
合计	4,317,338.16	3,025,873.1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8,244.26	-	-	478,244.2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53,026.25	-	-	253,026.25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31,270.51	-	-	731,270.5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89,898.16
1 至 2 年	583,300.00
2 至 3 年	734,422.00
3 年以上	609,718.00
其中：3 至 4 年	515,518.00
4 至 5 年	94,200.00
合计	4,317,338.1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78,244.26	253,026.25	-	-	-	731,270.51
合计	478,244.26	253,026.25	-	-	-	731,270.5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911,350.00	3-4 年	21.11%	258,825.00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632,522.00	2-3 年	14.65%	189,756.60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13.90%	40,000.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362,800.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8.40%	26,14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263,068.00	2-5 年	6.09%	140,894.00
合计	-	2,769,740.00	-	64.15%	655,615.6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194,218.78	283,822.71	91,910,396.07	68,182,621.15	260,616.71	67,922,004.44
在产品	18,067,000.94	399,158.52	17,667,842.42	13,892,127.68	399,158.52	13,492,969.16
库存商品	16,811,554.89	610,942.89	16,200,612.00	12,627,048.97	601,142.89	12,025,906.08
发出商品	5,346,909.46	-	5,346,909.46	2,188,544.47	-	2,188,544.47
合计	132,419,684.07	1,293,924.12	131,125,759.95	96,890,342.27	1,260,918.12	95,629,424.1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60,616.71	23,206.00	-	-	-	283,822.71
在产品	399,158.52	-	-	-	-	399,158.52
库存商品	601,142.89	9,800.00	-	-	-	610,942.89
合计	1,260,918.12	33,006.00	-	-	-	1,293,924.1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可交易大额存单产品	30,029,311.86	40,039,082.48
待抵扣进项税	5,009,985.23	1,759,148.72
合计	35,039,297.09	41,798,231.20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0,606,224.49	53,764,948.64
合计	60,606,224.49	53,764,948.6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007,424.92	16,915,911.17	1,427,524.07	5,456,336.70	69,807,196.86
2.本期增加金额	9,028,091.93	1,140,058.24	562,089.38	1,708,251.81	12,438,491.36
（1）购置	9,028,091.93	1,140,058.24	562,089.38	1,708,251.81	12,438,491.36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266,793.57	175,018.12	1,410.26	49,792.81	1,493,014.76
（1）处置或报废	1,266,793.57	175,018.12	1,410.26	49,792.81	1,493,014.76
4.期末余额	53,768,723.28	17,880,951.29	1,988,203.19	7,114,795.70	80,752,673.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238,672.54	3,800,163.66	988,151.98	2,015,260.04	16,042,248.22
2.本期增加金额	3,167,216.53	870,328.19	100,067.06	475,058.74	4,612,670.52
（1）计提	3,167,216.53	870,328.19	100,067.06	475,058.74	4,612,670.52
3.本期减少金额	469,652.34	-	870.86	37,946.57	508,469.77
（1）处置或报废	469,652.34	-	870.86	37,946.57	508,469.77
4.期末余额	11,936,236.73	4,670,491.85	1,087,348.18	2,452,372.21	20,146,448.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832,486.55	13,210,459.44	900,855.01	4,662,423.49	60,606,224.49
2.期初账面价值	36,768,752.38	13,115,747.51	439,372.09	3,441,076.66	53,764,948.64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固定资产清理

无。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9,350,681.81	9,520,261.79
合计	59,350,681.81	9,520,261.7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LED 大功率驱动电源智能制造两化融合工程项目	7,188,932.92	-	7,188,932.92	6,080,898.01	-	6,080,898.01
大功率 LED 智慧驱动电源生产基地和智慧电源研发中心项目	52,161,748.89	-	52,161,748.89	3,439,363.78	-	3,439,363.78
合计	59,350,681.81	-	59,350,681.81	9,520,261.79	-	9,520,261.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大功率 LED 智慧驱动电源生产基地和智慧电源研发中心项目	399,000,000.00	3,439,363.78	48,722,385.11			52,161,748.89						募股资金
合计	399,000,000.00	3,439,363.78	48,722,385.11			52,161,748.8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10、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23,235,494.32	23,235,494.32
—启用新租赁准则转入	23,235,494.32	23,235,494.32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23,235,494.32	23,235,494.3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6,307,694.74	6,307,694.74
（1）计提	6,307,694.74	6,307,694.74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6,307,694.74	6,307,694.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927,799.58	16,927,799.58
2.期初账面价值	-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127,100.00	2,003,466.42	21,130,566.42
2.本期增加金额	-	691,828.20	691,828.20
(1) 购置	-	691,828.20	691,828.20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19,127,100.00	2,695,294.62	21,822,394.62
二、累计摊销	159,392.50	798,616.03	958,008.53
1.期初余额	191,271.00	248,348.58	439,619.58
2.本期增加金额	191,271.00	248,348.58	439,619.58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350,663.50	1,046,964.61	1,397,628.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776,436.50	1,648,330.01	20,424,766.51
2.期初账面价值	18,967,707.50	1,204,850.39	20,172,557.8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形象设计工程	395,496.48	101,000.00	87,274.66	-	409,221.82
网络工程	-	668,789.37	19,523.07	-	649,266.30
工装治具	-	2,699,670.70	322,184.53	-	2,377,486.17
合计	395,496.48	3,469,460.07	428,982.26	-	3,435,974.29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9,942,468.74	3,081,571.70	13,602,374.61	2,030,082.97
存货跌价准备	1,293,924.12	194,088.62	1,260,918.12	189,137.72
预计负债	2,906,838.39	436,025.76	3,825,048.86	573,757.33
合计	24,143,231.25	3,711,686.08	18,688,341.59	2,792,978.0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购置款	15,768,549.15	-	15,768,549.15	11,324,966.60	-	11,324,966.60
上市发行费	-	-	-	4,009,433.96	-	4,009,433.96
合计	15,768,549.15	-	15,768,549.15	15,334,400.56	-	15,334,400.56

15、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6,200,000.00	-
合计	106,200,000.00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1,316,082.10	186,226,873.93
合计	241,316,082.10	186,226,873.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1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18,272.00	311,727.07
合计	218,272.00	311,727.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1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5,184,144.26	2,520,852.54
合计	5,184,144.26	2,520,852.54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81,939.26	88,289,276.56	87,384,793.88	11,086,421.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835,798.84	2,835,798.84	-
合计	10,181,939.26	91,125,075.40	90,220,592.72	11,086,421.9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70,636.00	86,776,207.03	85,924,526.55	10,922,316.48
2、职工福利费	-	9,600.00	9,600.00	-
3、社会保险费	-	637,746.53	637,746.5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88,463.56	488,463.56	-
工伤保险费	-	59,388.87	59,388.87	-
生育保险费	-	89,894.10	89,894.10	-
4、住房公积金	92,948.00	832,298.00	782,405.00	142,84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355.26	33,425.00	30,515.80	21,264.46
合计	10,181,939.26	88,289,276.56	87,384,793.88	11,086,421.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2,706,705.44	2,706,705.44	-
2、失业保险费	-	129,093.40	129,093.40	-
合计	-	2,835,798.84	2,835,798.84	-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45,495.97	1,017,209.89
企业所得税	7,080,557.20	6,309,345.67
个人所得税	417,048.47	364,24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616.71	140,858.90
教育费附加	51,264.30	60,368.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176.20	40,245.41
印花税	40,403.40	36,170.80
合计	11,788,562.25	7,968,440.76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3,377.78	-
其他应付款	100,324.42	300,000.00
合计	123,702.20	300,000.0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377.78	-
合计	23,377.78	-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单位款项	100,324.42	300,000.00
合计	100,324.42	300,0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73,938.75	45,774.48
合计	673,938.75	45,774.48

2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6,976,940.73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
合计	16,976,940.73	-

2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906,838.39	3,825,048.86	销售产品预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
合计	2,906,838.39	3,825,048.86	-

25、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890,000.00	23,630,000.00	-	-	-	23,630,000.00	94,520,000.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45号）同意注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555

号) 同意, 2021 年 6 月 7 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3,630,000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本次发行后公司 A 股总股本为 94,520,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27、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93,319,707.17	377,567,354.83	-	470,887,062.00
合计	93,319,707.17	377,567,354.83	-	470,887,062.00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溢价增加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形成的股本溢价。

28、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856,057.11	-	-	25,856,057.11
合计	25,856,057.11	-	-	25,856,057.11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152,203.11	80,955,195.5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2,152,203.11	80,955,195.5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951,315.42	40,175,160.44
应付普通股股利	-	28,356,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4,103,518.53	92,774,356.01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3,373,037.22	405,659,155.25	268,792,431.67	183,541,208.58
其他业务	532,314.42	199,413.34	1,496.46	1,351.64
合计	553,905,351.64	405,858,568.59	268,793,928.13	183,542,560.22

收入相关信息: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主营业务分析”相关内容。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而确认的收入。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7,868.57	962,223.07
教育费附加	302,364.77	412,573.94
印花税	199,739.78	90,437.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3,361.64	275,049.32
合计	2,013,334.76	1,740,283.38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	11,086,009.03	6,064,131.50
运输费	2,360,168.53	1,794,758.74
产品质量保证金	1,681,375.65	805,860.81
差旅招待费	1,507,266.52	499,461.82
广告、展会及宣传费	32,330.77	715,786.09
其他	718,948.45	328,123.48
合计	17,386,098.95	10,208,122.44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	17,388,592.21	9,706,046.04
水电房租费	3,662,536.81	3,360,517.77
装修、修理及物料消耗费	936,610.05	69,153.70
差旅招待费	871,953.11	254,052.61
折旧及摊销	743,144.94	350,121.93
办公电话费	687,631.09	538,875.87

咨询顾问及专业服务费	373,646.61	253,472.83
交通及车辆费	183,436.53	66,572.67
其他	1,550,238.44	1,113,407.65
合计	26,397,789.79	15,712,221.07

3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	14,737,249.45	9,401,185.36
研发材料费	1,862,497.57	771,896.24
折旧及摊销费	1,584,070.12	1,321,158.13
租赁费	592,237.33	318,311.15
测试鉴定费	256,020.31	1,873,627.56
其它费用	2,166,161.06	193,159.05
合计	21,198,235.84	13,879,337.49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08,152.73	169,038.26
减：利息收入	329,755.04	374,405.93
汇兑损益	433,913.60	159,451.31
其他	84,060.05	57,293.00
合计	1,496,371.34	11,376.64

3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622,057.90	945,213.6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返还手续费补贴	129,964.69	44,105.34
合计	7,752,022.59	989,318.94

3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流动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63,444.44	830,108.33
合计	663,444.44	830,108.33

3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3,026.25	13,382.5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87,067.88	94,641.70
合计	-6,340,094.13	108,024.26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3,006.00	-267,454.88
合计	-33,006.00	-267,454.88

4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18,946.60	-21,480.68
合计	-318,946.60	-21,480.68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废品收入	279,393.00	106,943.00	279,393.00
其他	-	130,056.08	-
合计	279,393.00	236,999.08	279,393.00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4,500.00	38,000.00	24,5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0,950.11	10,602.61	140,950.11
滞纳金支出	84.56	-	84.56
其他	-	33,000.00	-
合计	165,534.67	81,602.61	165,534.67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59,623.65	5,402,632.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8,708.07	-83,853.45
合计	9,440,915.58	5,318,778.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392,231.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08,834.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6,047.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84.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268.70
研发加计扣除影响	-2,986,750.98
所得税费用	9,440,915.58

4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9,784.14	297,736.95
收到的政府补助	7,759,820.47	945,213.60
收到押金、保证金等	85,880.00	1,023,496.00
其他	115,582.95	440,419.86
合计	8,211,067.56	2,706,866.4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销售费用有关的现金	7,503,767.33	3,423,175.89
支付的其他与管理费用、研发及制造费用有关的现金	35,765,786.27	12,631,453.28
支付与银行手续费等有关的现金	186,665.13	41,852.98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等	1,130,840.59	27,700.00
其他	-	33,000.00
合计	44,587,059.32	16,157,182.1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融资手续费、担保费、发行费用	-	2,700,000.00
合计	-	2,700,000.00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1,951,315.42	40,175,160.44
加：信用减值损失	6,340,094.13	-108,024.26
资产减值准备	33,006.00	267,454.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12,670.52	3,272,968.75
使用权资产折旧	6,307,694.74	-
无形资产摊销	515,221.17	161,595.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8,982.26	11,78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8,946.60	21,480.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950.11	10,602.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08,152.73	253,561.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3,444.44	-830,10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8,708.06	-83,85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29,341.80	8,188,336.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388,671.72	9,888,734.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975,312.58	-25,895,872.3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05,712.96	35,333,817.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0,025,078.18	51,329,384.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572,114.13	54,741,604.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452,964.05	-3,412,219.91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0,025,078.18	41,572,114.13
其中：库存现金	52,035.70	23,646.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9,973,042.48	41,548,467.4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025,078.18	41,572,114.13

4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4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16,970.86
其中：美元	80,025.21	6.4601	516,970.86
欧元	-	-	-
港币	-	-	-
应收账款	-	-	6,476,695.30
其中：美元	1,002,568.89	6.4601	6,476,695.30
欧元	-	-	-
港币	-	-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8、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局企业技术中心配套奖励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第十五批企业职工适岗培训	681,480.00	其他收益	681,480.00
宝安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企业贷款担保手续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9 年技术改造补贴款（第三批）	1,635,220.90	其他收益	1,635,220.90

贯标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温桃润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事项	74,777.00	其他收益	74,777.00
深圳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020 年国内发明专利、国外发明专利资助	32,500.00	其他收益	32,500.00
2020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641,000.00	其他收益	641,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 2021 年技术攻关面上项目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深圳市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公示 2021 年第一批宝安区企业展位费项目	82,080.00	其他收益	82,080.00
2021 年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项目	1,075,000.00	其他收益	1,075,000.00
2021 年宝安区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合计	7,622,057.90	-	7,622,057.9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省崧盛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LED 驱动电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

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10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80,025.21	-	80,025.21	74,086.64	-	74,086.64
应收账款	1,002,568.89	-	1,002,568.89	938,960.95	-	938,960.95
合计	1,082,594.10	-	1,082,594.10	1,013,047.59	-	1,013,047.59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3%,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3%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单位:元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上升3%	27,606.15	25,832.71
下降3%	-27,606.15	-25,832.71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106,200,000.00	-	-	-	106,200,000.00
应付账款	-	241,316,082.10	-	-	-	241,316,082.10
预收账款	-	218,272.00	-	-	-	218,272.00

应付职工薪酬	-	11,086,421.94	-	-	-	11,086,421.94
应交税费	-	11,788,562.25	-	-	-	11,788,562.25
其他应付款	-	123,702.20	-	-	-	123,702.20
合计	-	370,733,040.49	-	-	-	370,733,040.4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0,029,311.86	30,029,311.8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30,029,311.86	30,029,311.86
（2）权益工具投资	-	-	30,029,311.86	30,029,311.86
应收款项融资	-	-	19,601,774.17	19,601,774.1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49,631,086.03	49,631,086.0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田年斌、王宗友。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小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部分。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程萍	实际控制人王宗友之配偶
陈慧	实际控制人田年斌之配偶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田年斌、王宗友	5,000,000.00 美元	2020 年 04 月 15 日	至担保主债务完结	否
田年斌、王宗友	50,000,000.00	2021 年 03 月 15 日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田年斌、王宗友、陈慧、张程萍	50,000,000.00	2020 年 04 月 19 日	主债权到期日另加三年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840,304.33	2,164,979.39

(3) 其他关联交易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诺：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	12,436,570.48
1至2年	8,442,123.66
2至3年	3,199,965.49
合计	24,078,659.62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于2021年7月7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鉴于公司良好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成长性、业务发展需要及发展战略等因素，为进一步回报公司股东，使公司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94,5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0元（含税），合计派送现金红利118,150,000.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2、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1,772,754.55	100.00%	18,350,606.78	4.81%	363,422,147.77	257,527,362.72	100.00%	13,026,032.65	5.06%	244,501,330.07
其中：										
账龄组合	362,174,541.63	94.87%	18,350,606.78	5.07%	343,823,934.85	255,279,814.13	99.13%	13,026,032.65	-	242,253,781.48
其他组合	19,598,212.92	5.13%	-	-	19,598,212.92	2,247,548.59	0.87%	-	-	2,247,548.59
合计	381,772,754.55	100.00%	18,350,606.78	-	363,422,147.77	257,527,362.72	100.00%	13,026,032.65	-	244,501,330.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9,612,239.72	17,980,611.99	5.00%
1至2年	2,055,363.91	205,536.39	10.00%
2至3年	445,053.00	133,515.90	30.00%
3至4年	61,885.00	30,942.50	50.00%

合计	362,174,541.63	18,350,606.78	-
----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9,210,452.64
1 至 2 年	2,055,363.91
2 至 3 年	445,053.00
3 年以上	61,885.00
其中：3 至 4 年	61,885.00
合计	381,772,754.5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026,032.65	5,324,574.13	-	-	-	18,350,606.78
合计	13,026,032.65	5,324,574.13	-	-	-	18,350,606.78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3,283,118.37	11.34%	2,164,155.92
第二名	30,310,395.00	7.94%	1,515,519.75
第三名	23,447,283.00	6.14%	1,172,364.15
第四名	21,420,896.62	5.61%	1,071,044.83
第五名	20,681,046.33	5.42%	1,034,052.32
合计	139,142,739.32	36.4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5,330,360.88	22,544,571.32
合计	85,330,360.88	22,544,571.32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887,240.00	2,532,120.00
内部往来	606,648.93	20,080,000.00
其他款项	82,526,320.00	406,060.97
合计	86,020,208.93	23,018,180.9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3,609.65	-	-	473,609.65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16,238.40	-	-	216,238.40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689,848.05	-	-	689,848.0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017,768.93
1 至 2 年	20,658,300.00
2 至 3 年	734,422.00
3 年以上	609,718.00
其中：3 至 4 年	515,518.00
4 至 5 年	94,200.00
合计	86,020,208.9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73,609.65	216,238.40	-	-	-	689,848.05
合计	473,609.65	216,238.40	-	-	-	689,848.0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911,350.00	3-4 年	1.06%	258,825.00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632,522.00	2-3 年	0.74%	189,756.60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0.70%	40,000.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362,800.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0.42%	26,14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263,068.00	2-5 年	0.31%	140,894.00
合计	-	2,769,740.00	-	3.23%	655,615.6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省崧盛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1,318,268.72	408,025,654.83	268,618,771.57	183,541,208.58
其他业务	9,733,478.23	9,400,577.14	1,496.46	1,351.64
合计	561,051,746.95	417,426,231.97	268,620,268.03	183,542,560.2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而确认的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流动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63,444.44	830,108.33
合计	663,444.44	830,108.33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9,896.7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22,057.9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808.4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964.6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2,040.15	-
合计	6,414,894.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4%	0.96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0%	0.88	0.8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无。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年斌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